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账户类别	账户名称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优选全债	20.2433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	20.4740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	31.6590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	14.8421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	11.1508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	13.8550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	10.7455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	13.5792	2010年6月25日
	优势领航	9.4532	2015年3月16日
	季季长红利	5.4759	2010年6月25日
	盛世优选	10.2228	2018年6月09日
税延养老产品	税延养老C	10.2304	2018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19-044)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2019年03月11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19年03月14日。中信保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及税延养老产品的各投资账户价格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证券代码:002148 证券简称:北纬科技 编号:2019-013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乐民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傅乐民	是	17,600,000	2016年9月13日	2019年3月11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71%

备注:股份质押及其他解除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9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编号:2016-027)以及2018年8月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编号:2018-038)。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傅乐民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19,613,5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10%;本次解除质押后,其累计质押公司股份7,216,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03%,占公司总股本的1.27%。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二日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公告专栏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uae.com/
(重庆)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6号渝兴广场B9、B10栋
(北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2012室

序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1	重庆渝赢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	43172.75	42346.74	标的公司主要资产为位于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825号办公用房1幢,建成于2013年,建筑面积共53796.76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共7033.1平方米,用途为工业/仓储用地,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2060年11月29日。详情咨询:陈勇023-63622738,18983368896	42346.74
2	贵州渝富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500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	-	25200.12	标的企业拟投资毕节200万吨每年煤制清洁能源项目。该项目于2014年取得发改委开展前期工作的批复,项目建设内容为:年产200万吨油品和化学品装置以及相关的公用工程和辅助工程。截至目前,该项目仍处于前期筹备,准备工作阶段。详情咨询:陈勇023-63622738,18983368896	1073.2589
3	重庆三五三三印染服装总厂有限公司8.16%股权	72060.63	33668.25	标的公司成立于1980年,是军队、武警被装材料的定点生产企业,主要资产包括织造、印染及特种防护装备车间、生产辅助用房、公用工程用房、仓库及工程技术中心等建筑物,建筑面积60892.43㎡以及位于重庆江津区的7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其中工业用地2宗,城镇住宅用地5宗,证载面积284596.62㎡。详情咨询:刘承023-63621586;15687887777	6767.062382
4	重庆四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及1496.804518万债权	10467.72	526.58	标的公司主要资产为位于重庆市武隆区仙女山镇政府以西2公里共计26700㎡(约40.05亩)国有土地使用权,容积率1,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土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详情咨询:刘承023-63621586;15687887777	2023.387129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5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源股份"、"公司"或"发行人")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广发证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业务办理指南(2018年12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视源转债")。

本次发行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8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参与申购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实施细则》。

根据《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视源股份及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19年3月12日(T+1日)主持了视源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有关单位代表的监督下进行,摇号结果经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四位数	6088,1088
末七位数	9007510
末八位数	01633451,26633451,51633451,76633451
末九位数	247053140,336219268,476652066

凡参与视源转债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01,071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张视源转债。

特此公告。

发行人: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3日

浙江每日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浙江每日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每日互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1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56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01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07万股,占本次初始发行规模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03万股,占本次初始发行规模的30%。

发行人于2019年3月12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每日互动"A股1,203万股。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19年3月1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浙江每日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19年3月1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浙江每日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3月1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3,119,73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94,903,583,500股,配号总数为189,807,167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8980716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浙江每日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888.90968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6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01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60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380280688%,有效申购倍数为2,629.63656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19年3月13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10栋3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9年3月14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浙江每日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3日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19年3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上海瀚讯

(二)股票代码:300762

(三)首次公开行后总股本:13,336万股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3,336万股,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发行人: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999号4幢601室

联系人:顾小华(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021-62386622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连伟、郭小元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联系电话:010-88366060

(三)联系主承销商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联系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岑江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发行人: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装备 公告编号:2019-018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7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12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詹谏醒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认真审议了会议议案,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变更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一网络")收购广东志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享科技")47%股权(以下简称"本次收购")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唯一网络持有志享科技的股权比例由28%变更为75%。本次收购前,唯一网络按其原持有志享公司股权比例为志享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提供融资担保,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6)。应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的要求,本次收购后,前述担保事项变更如下:

1、唯一网络与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重新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以唯一网络所持志享科技75%股权为志享科技提供股权质押担保,股权质押金额以银行实际评估为准;

2、唯一网络和志享科技其他股东东莞市宏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奇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共同与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志享科技的债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额保证担保金额为4,050万元人民币(大写:肆仟零伍拾万元整人民币)。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认为本次收购导致唯一网络对志享科技担保事项发生变更,志享科技其他股东亦按出资比例提供了相应的担保及反担保,有效降低了本次对外担保的风险,唯一网络上述对外担保总体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唯一网络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上述全资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的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19年3月1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变更的公告》内容详见2019年3月1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唯一网络的控股子公司志享科技因项目建设需求,拟增资1,500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万元人民币)。唯一网络拟按其所持志享科技股权比例认缴增资1,125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贰拾伍万元人民币)。志享科技前述增资完成后,唯一网络所持股权比例仍为75%。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认为唯一网络对志享科技增资有利于提升志享科技的资金实力和业务承接能力,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唯一网络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增资的事项。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内容详见2019年3月1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装备 公告编号:2019-019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一网络")的参股公司广东志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享科技")因业务发展需要,需向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申请3,000万元的银行贷款,唯一网络按其所持志享科技的股权比例(即28%)提供本金人民币840万元的融资额度担保,详见公司2018年11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6)。

2018年12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9),唯一网络与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就上述担保事项签订了《保证合同》(编号:44100120180150017号)。同时,唯一网络与志享科技及其利益关系人签订了《反担保合同》,志享科技其他股东钟军华、叶韵诗、庾映荷、陈建军、东莞市宏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昌创业")和广东奇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安科技")愿意以其持有的志享科技所有出资为唯一网络提供反担保。

二、担保变更情况

(一)本次担保事项变更的背景

2019年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日,唯一网络与宏昌创业、庾映荷、叶韵诗、陈建军签署了《关于广东志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参股公司志享科技47%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交易金额为人民币4,23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唯一网络在志享科技的股权比例增至75%,志享科技将成为唯一网络的控股子公司,详见公司2019年1月3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2019年2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的参股公司股权转让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志享科技办理了本次交易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变更后的股东为唯一网络、宏昌创业和奇安科技。

(二)本次担保变更的情况

鉴于唯一网络收购志享科技47%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志享科技股权结构已发生变化,应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的要求,本次担保事项变更如下:

3、唯一网络与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重新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以唯一网络所持志享科技75%股权为志享科技提供股权质押担保,股权质押金额以银行实际评估为准;

4、唯一网络和志享科技其他股东东莞市宏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奇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共同与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重新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志享科技的债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额保证担保金额为4,050万元人民币(大写:肆仟零伍拾万元整人民币)。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股权质押担保合同

1、担保人: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被担保人:广东志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沙田支行

4、担保金额:4,050万元人民币(大写:肆仟零伍拾万元整人民币)

5、保证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贷款人实现债务的一切费用。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三)唯一网络取得的反担保

为了保证唯一网络债权的实现,志享科技其他股东宏昌创业和奇安科技愿意以其持有的志享科技所有出资额为唯一网络提供反担保。

四、履行的审批程序

1、董事会意见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认为本次交易导致唯一网络对志享科技担保事项发生变更,志享科技其他股东亦按出资比例提供了相应的担保及反担保,有效降低了本次对外担保的风险,唯一网络本次对外担保总体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唯一网络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本次全资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的变更。

2、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唯一网络对志享科技担保事项变更基于志享科技的股权发生变更,且志享科技其他股东亦按出资比例提供了相应的担保及反担保,担保事项变更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变更不会对公司、唯一网络及志享科技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全资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的变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在本次担保之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10,840万元,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2.40%;本次担保变更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14,050万元,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6.08%。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装备 公告编号:2019-020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一网络")的控股子公司广东志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享科技")因项目建设需求,拟增资1,500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万元人民币)。唯一网络拟按其所持志享科技股权比例认缴增资1,125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贰拾伍万元人民币)。志享科技前述增资完成后,唯一网络所持股权比例仍为7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增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增资企业的基本情况

1、志享科技的基本情况

名称:广东志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UUGFJXH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东莞市寮步镇上屯村百业路8号

法定代表人:刘浩文

注册资本:5,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9月8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技术研发、转让、咨询,计算机网络维护、计算机信息网络工程的设计、安装;网络技术服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建筑智能化工程与安防监控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电脑安装服务;路灯安装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设备租赁;销售、安装: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配件,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备,交通智能化设备,建筑智能化设备,教育信息化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志享科技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6,921,412.30	40,789,656.51
负债总额	51,094,589.57	7,727,802.71
净资产	45,826,822.73	33,061,853.80
营业收入	11,820,913.05	379,245.30
营业利润	-1,815,136.32	-4,960,088.29
净利润	-235,031.07	-4,930,571.20

3、本次增资前后,志享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825	75%	4,950	75%
2	东莞市宏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65	15%	990	15%
3	广东奇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10	10%	660	10%
合计		5,100	100%	6,600	100%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唯一网络的影响

本次志享科技增资是为了满足其华南数据中心二期项目建设需求,是基于志享科技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其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力,推动志享科技的业务发展,提升志享科技的持续经营和发展能力,从而有利于提升唯一网络的投资收益。

四、履行的审批程序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认为本次唯一网络对志享科技增资有利于提升志享科技的资金实力和业务承接能力,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唯一网络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本次全资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装备 公告编号:2019-019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一网络")的参股公司广东志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享科技")因业务发展需要,需向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申请3,000万元的银行贷款,唯一网络按其所持志享科技的股权比例(即28%)提供本金人民币840万元的融资额度担保,详见公司2018年11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6)。

2018年12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9),唯一网络与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就上述担保事项签订了《保证合同》(编号:44100120180150017号)。同时,唯一网络与志享科技及其利益关系人签订了《反担保合同》,志享科技其他股东钟军华、叶韵诗、庾映荷、陈建军、东莞市宏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昌创业")和广东奇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安科技")愿意以其持有的志享科技所有出资为唯一网络提供反担保。

二、担保变更情况

(一)本次担保事项变更的背景

2019年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日,唯一网络与宏昌创业、庾映荷、叶韵诗、陈建军签署了《关于广东志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参股公司志享科技47%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交易金额为人民币4,23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唯一网络在志享科技的股权比例增至75%,志享科技将成为唯一网络的控股子公司,详见公司2019年1月3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2019年2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的参股公司股权转让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志享科技办理了本次交易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变更后的股东为唯一网络、宏昌创业和奇安科技。

(二)本次担保变更的情况

鉴于唯一网络收购志享科技47%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志享科技股权结构已发生变化,应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的要求,本次担保事项变更如下:

3、唯一网络与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重新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以唯一网络所持志享科技75%股权为志享科技提供股权质押担保,股权质押金额以银行实际评估为准;

4、唯一网络和志享科技其他股东东莞市宏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奇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共同与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沙田支行重新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志享科技的债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额保证担保金额为4,050万元人民币(大写:肆仟零伍拾万元整人民币)。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股权质押担保合同

1、担保人: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被担保人:广东志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沙田支行

4、担保金额:4,050万元人民币(大写:肆仟零伍拾万元整人民币)

5、保证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贷款人实现债务的一切费用。

6、保证方式:质押担保

(二)保证合同

1、担保人: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被担保人:广东志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ST天化 证券代码:000912 公告编号:2019-004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六届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日以书面送达和传真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12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廖廷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各位董事在认真审阅会议提交的议案后,以传真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债务重整留债部分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重整留债111,314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义务履行期为8年,担保金额逐年降低,担保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2019年3月28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9-006)。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3日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债务重整留债部分提供担保的议案》相关材料,现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中关于提供担保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是为了推进该公司重整计划的正常执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具有积极作用。本次担保经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审议程序合法事项有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杨勇 谢洪燕
2019年3月12日

证券简称:*ST天化 证券代码:000912 公告编号:2019-005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宁化学"),为积极有序地落实和推进《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重整计划》(2017)川05破4号(以下简称"重整计划"),需本公司对金融机构留债111,314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义务履行期为8年,担保金额逐年降低,直至留债清偿完毕。具体情况如下: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9,108万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64,990万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17,673万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18,331万元、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1,212万元。

2、2019年3月12日公司召开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债务重整留债部分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5名董事全票表决通过。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均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3、本次担保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11条"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因此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2年9月24日

3、注册地点:宁夏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煤化工园区B区

4、法定代表人:黄见东

5、注册资本:126,000万元人民币

6、主营范围:甲醇、氨、尿素、硫磺、硫酸铵生产、销售(已宁WH安许证字(2015)000198号《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准的范围和期限经营)。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和宁化学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8、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和宁化学经审计资产总额为420,234.60万元,负债总额487,223.54万元,资产负债率115.94%。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和宁化学金融机构留债111,314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义务履行期限:8年

3、担保金额:人民币111,314万元

实际担保金额、期限等以担保合同为准。

四、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鉴于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2019年3月12日召开了董事会会议,我们认为: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过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通过对此次决策和披露信息的审议,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我们认为,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是为了推进该公司重整计划的正常执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具有积极作用。本次担保经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审议程序合法事项有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无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

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3日

证券简称:*ST天化 证券代码:000912 公告编号:2019-006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管理人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六届三十七次董事会提议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的规定。

4、会议的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28日下午15:3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